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更正事项 涉及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相关专项说明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涉及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如下：

一、更正事项对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影响

更正前：

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31,706.5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1,706.53 万元，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2,959.6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28,746.91 万元，未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差异率为-20.89%。

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购买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累 计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承诺实现利润	427,497.88	162,749.76	150,254.23	114,493.89
实际实现数	347,569.71	128,746.91	124,213.99	94,608.81
差异数	-79,928.17	-34,002.85	-26,040.24	-19,885.08
差异率	-18.70%	-20.89%	-17.33%	-17.37%

其中，上表中“实际实现数”一栏内各金额系根据所购买的标的资产于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2018 年度内的实际经营状况，并按照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报告相一致的所购买资产架构基础确定。

更正后：

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86,807.29**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6,807.29** 万元，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2,786.7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84,020.52** 万元，未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差异率为**-48.37%**。

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购买的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累 计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承诺实现利润	427,497.88	162,749.76	150,254.23	114,493.89
实际实现数	302,843.32	84,020.52	124,213.99	94,608.81
差异数	-124,654.56	-78,729.24	-26,040.24	-19,885.08
差异率	-29.16%	-48.37%	-17.33%	-17.37%

其中，上表中“实际实现数”一栏内各金额系根据所购买的标的资产于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2018 年度内的实际经营状况，并按照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报告相一致的所购买资产架构基础确定。

二、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的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对赌期满额外补偿股份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的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100%股权过程

2016 年 6 月 28 日，依据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钾肥公司”）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4 号《关于核准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向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等 11 名股东发行 168,659.68 万股购买其持有的藏格钾肥公司 99.22%股权。

2017 年 6 月 20 日，根据青海中浩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浩化工”）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承诺函》，本公司与中浩化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通过支付票据方式收购中浩化工所持有的藏格钾肥公司 0.78%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藏格钾肥公司 100.00%股权，藏格钾肥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利润补偿协议对收购的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 99.22%股权对赌期满额外补偿股份的约定

根据《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肖永明、林吉芳利润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利润补偿协议”），藏格钾肥公司与西藏藏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 4 名补偿义务人承诺，盈利预测期间届满后，本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拟注入资产（藏格钾肥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经测试，拟注入资产期末减值额 > 盈利预测期间内已补偿

股份总数×发行价格+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已补偿的现金金额，则西藏藏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4名补偿义务将另行以股份进行补偿。

3、资产评估机构对收购的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2018年末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情况

2019年12月9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评估公司”）对藏格钾肥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依据立信评估公司出具的《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股权价值涉及的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19]第30081号）评估报告可知，藏格钾肥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95,076.56万元。

4、对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的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对赌期满额外补偿股份测试的结论

依据以上资料可知，藏格钾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购时的交易价格为900,913.94万元，2018年12月31日时点藏格钾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895,076.56万元，二者之间的差异额为5,837.38万元；盈利预测期间需要补偿的股份总数 = $(427,497.88 - 302,843.32) * 168,659.68 / 427,497.88 = 49,179.66$ 万股，其中已经补偿的股份数为7,845.21万股，则（盈利预测期间内已补偿股份总数+盈利预测期间内拟补偿股份总数）×发行价格为260,652.18万元；故藏格钾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减值额（5,837.38万元）小于盈利预测期间已补偿加拟补偿股份价值，依据利润补偿协议可知，西藏藏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4名补偿义务除上述盈利预测期间拟补偿股份外，无需就藏格钾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减值情况进行额外股份的补偿。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